单位文号

**关于推荐2024年 （项目名称）项目**

**申请人员的函（样式）**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:

根据《2024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指南》及有关项目指南的要求，我单位按程序完成申请受理工作，决定推荐 人为 （项目名称）申请人。相关情况如下：

截至 月 日，我单位共收到\_\_\_人的申请材料，其中\_\_\_人属于我单位受理范围，予以受理，\_\_\_人不属于我单位受理范围，予以退回（或淘汰）。我单位组织专门人员对受理范围内的\_\_\_人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，确定淘汰\_\_\_人，推荐\_\_\_人，审核人员为 （姓名、工作单位）。
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

（备注：1.不同的公派留学项目建议分开出具公函及名单；2.公函及名单盖章后需扫描上传到信息平台，上传时请务必与推荐人员做好关联。）

附件：初选名单

单位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2024年 月 日